

# 中共昆明理工大学冶金与能源工程学院委员会文件

冶能院党发〔2019〕2号



## 中共昆明理工大学冶金与能源工程学院委员会 关于召开 2018 年度基层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和开 展民主评议党员工作的通知

各党支部：

根据校党委《关于召开 2018 年度基层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和开展民主评议党员工作的通知》（昆理工大党发〔2019〕10 号）文件要求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3 月 1 日下午 3：00，学院党委在冶能楼二楼会议室召开专题会议，学习研究与布置相关工作。各党支部书记、党建协调员等参加会议。

二、各党支部要严格按照校党委通知精神及要求，认真完成“组织集中学习，打牢思想基础”等七个方面的工作。各项工作应有相应的工作台账，并留存各党支部存档备查。台账清单：

- 1、组织集中学习，打牢思想基础(党支部工作记录本记录)；
- 2、开展谈心谈话，广泛征求意见(党支部工作记录本记录)；

3、紧扣会议主题，查找突出问题(支部班子及成员、党员个人的文字材料)；

4、召开支委会，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（党支部工作记录本记录、对应5个会议程序的文字材料）；

5、召开党员大会，民主评议党员（党支部工作记录本记录、党支部书记代表支部就一年来的工作支部大会述职报告、支部班子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情况）；

6、召开支委会，对党员和党支部作出评定（党支部工作记录本记录、党支部民主评议党员测试表、党支部班子民主评议表、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情况统计表）；

7、言出必行，对查摆问题认真进行整改（党支部班子及成员整改清单与措施）。

三、各党支部在3月22日（星期五）以前，全面完成各项工作，并提交三个“附件”及“党支部班子及成员整改清单与措施”。3月26日前，院党委汇总并撰写报告交校党委组织部。

四、各支部要主动联系分管的学院党委委员，汇报相关工作。学院党委委员要列席指导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的工作，督促党支部严格按照步骤程序做好各环节工作。

附件 1：2018 年度 XXX 党支部民主评议党员测评表

附件 2：2018 年度 XXX 党支部班子民主评议表

附件 3：2018 年度基层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情况统计表

冶金与能源工程学院党委

2019 年 2 月 28 日